

证券代码：300829

证券简称：金丹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8



河南金丹乳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80,654,54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丹科技	股票代码	3008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崔耀军	刘彦宏	
办公地址	河南省郸城县金丹大道 08 号	河南省郸城县金丹大道 08 号	
传真	0394-3195838	0394-3195838	
电话	0394-3196886	0394-3196886	
电子信箱	zqb@jindanlactic.com	zqb@jindanlactic.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以研发、生产、销售乳酸及其系列产品为主业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致力于研究开发乳酸及其衍生产产品高效、节能、环保的生产技术与制备工艺并进行产业化，经过多年的探索创新和沉淀积累，目前公司产品已销往全球 90 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目前系行业领先的乳酸及其衍生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企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制造业中的食品制造业（C14）；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属于食品制造业（C14）中的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C146）子行业。

从生产过程中所采用的工艺技术来看，公司目前业务领域属于发酵工业，发酵工业是将传统发酵技术和现代生物技术、现代化学工程技术有机结合，生产有用物质或直接用于工业化生产的一种大工业体系。发酵工业按其所生产的产品类别可分为氨基酸、淀粉糖、多元醇、有机酸、酶制剂、酵母及功能发酵制品等子行业。公司所生产的乳酸及乳酸盐类产品，属于发酵工业中的有机酸子行业。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乳酸、乳酸钠和乳酸钙。乳酸天然存在于人体之中，具有良好的

生物相容性。乳酸系列产品广泛应用于食品、饲料、生物降解材料、工业、医药等领域，如食品行业中的酸味剂、pH 值调节剂、杀菌剂、风味剂等，饲料行业中的酸味剂、防腐剂、杀菌剂等，生物基可降解材料聚乳酸（PLA）的主要原材料等。具体如下：

1. 乳酸用途

（1）在食品领域可以作为酸味剂，用于饮料、酒类、糕点、糖果等产品中；作为杀菌剂用于屠宰过程中的污染控制和酿酒过程中的杂菌污染控制；作为风味剂添加在食用香料中能够自然提高产品风味。

（2）在饲料领域可以作为酸味剂，能维持动物体内酸碱平衡、增强动物免疫力；作为防腐剂可以抑制饲料中厌氧微生物的生长，延长饲料保质期；作为杀菌剂加入家禽屠宰前的饮用水中能有效控制病原菌感染及交叉污染的风险。

（3）可以进一步加工生产生物降解材料聚乳酸，可代替聚乙烯产品。

（4）在医药领域可以用作消毒剂；作为一些药品如乳酸环丙沙星、乳酸氟哌酸的原料药。

（5）在日化领域可用于配制清洁用品、护肤露或沐浴液，对改善皮肤组织结构，消除色斑，治疗皮肤粗糙、痤疮等具有一定的效果。

（6）在其他领域的应用。乳酸作为优良的有机酸络合剂，广泛应用于化学镀工业中；在烟草中添加乳酸，能保持烟草的湿度，提高烟卷的质量；在纺织业中加入乳酸，可使之易于着色，增加光泽，触感柔软。

2. 乳酸钠用途

（1）在食品领域作为 pH 值调节剂能有效地稳定产品的 pH 值，被广泛用于禽肉类、面食产品的生产加工中，可增强风味；作为水分保持剂能与产品中的自由水结合，有效降低产品中的水分活性，抑制微生物的生长，用于肉制品、水产品和面制品的加工和储存，可有效抑制李斯特菌、肉毒梭状芽孢杆菌和大肠杆菌等腐败菌和病原菌的繁殖，提高产品的安全性，延长保质期；作为抗氧化剂能抑制肉类产品氧化，保持产品原有色泽。

（2）乳酸钠具有优良的保湿效果，用于日化领域可以起到保持水分、增强皮肤弹性和改善皱纹生成的作用。

（3）在医药领域，乳酸钠可用于解除因腹泻引起的脱水，以及糖尿病和胃炎引起的中毒；乳酸钠能非常有效地治疗皮肤功能紊乱，如皮肤干燥病等引起的极度干燥症状。

（4）乳酸钠还可用作品质改良剂、膨松剂、增稠剂、稳定剂等。

3. 乳酸钙用途

（1）在食品领域，乳酸钙作为一种良好的钙源，具有易溶解、口感好、易吸收、呈中性等优点，广泛应用于奶制、饮料和婴儿食品中；作为固化剂用于灌装水果和蔬菜中；作为凝胶剂用于果冻食品中；作为膨松剂用于烘焙业中。

（2）在医药领域，乳酸钙可以做成药片和口服液为人体提供钙源，也可以作为赋形剂制成糖衣。

（3）在饲料领域，乳酸钙添加到畜禽饲料中，可以满足畜禽对钙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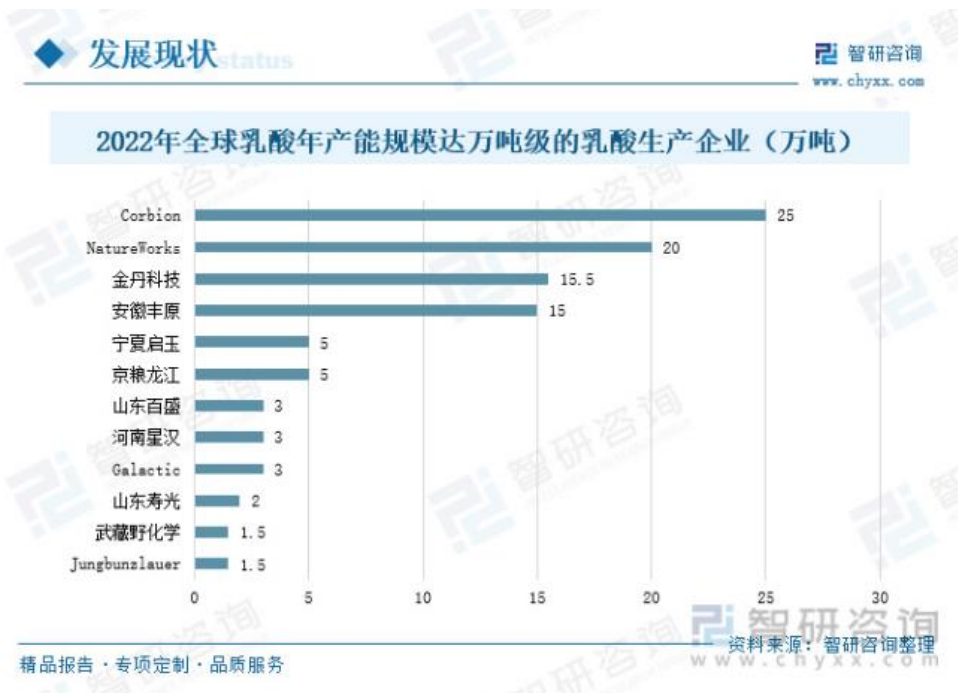
（4）在其他领域，牙膏中添加乳酸钙可以减少牙垢的形成。

（三）竞争格局

1. 乳酸方面竞争格局

全球乳酸生产企业主要集中在美国、中国、泰国、西欧、中南美及日本等，绝大部分厂商采用微生物发酵法进行生产。生物发酵法是乳酸生产主流工艺，发酵控制与分离提纯是工艺难点。根据智研咨询统计，全球乳酸产能从 2021 年的 75 万吨，增加至 2022 年的 99.5 万吨，增长幅度达到 32.67%；我国是全球第二大乳酸消费国，也是最大的乳酸出口国，产能占全球的 50% 左右。全球乳酸现有产能超过 10 万吨规模的企业有荷兰的

Corbion 公司、美国的 NatureWorks 公司，以及我国的金丹科技、安徽丰原。前四家企业的总产能达到 75.5 万吨，占总产能的 75.88%，我国领先的两家企业产能占总产能比重达到 30.65%。



资料来源：智研咨询整理

我国的乳酸及其衍生品行业经过约 40 年的发展，现阶段，国内乳酸企业产能集中度高、市场竞争格局较好，受益于下游广泛的应用领域，乳酸企业大力发展产业的建设。近年来，随着人们的饮食文化和消费观念不断改变，对于乳酸制品的消费需求也在持续增加。同时，在国内白色污染治理的稳步推进，以及人们对于天然、安全、绿色等理念的认识加深，聚乳酸作为一种新型可降解的环保型材料，在国家低碳环保主线发展下，聚乳酸也将迎来高速发展时期，随着企业对于产品的不断优化和升级，聚乳酸也将逐步应用到更为广泛的领域中，推动乳酸行业的应用领域得到进一步拓展。

公司专注于乳酸及其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研发近 40 年，拥有 18.3 万吨的乳酸及其系列产品产能，是我国乳酸行业的龙头企业。在传统乳酸领域，公司积极推进低 pH 菌株清洁生产乳酸技术研发、新型乳酸抗菌剂在饲料行业的应用研究等多个项目，稳步扩展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在新兴可降解材料领域，公司开展绿色有机催化剂转化制备丙交酯技术研发、生物可降解高分子新材料聚乳酸关键技术研发与产业化等项目，帮助公司产业链往下游生物降解塑料行业延伸，推动公司各项业务的稳步发展。

2. 聚乳酸方面竞争格局

根据欧洲生物塑料协会统计数据，2021 年全球生物基塑料总产能约 242 万吨，其中，PLA 年生产能力约 50 万吨，占比 18.9%，生产企业主要包括美国嘉吉 NatureWorks 公司、科比恩与道达尔合资公司等。

中国聚乳酸产业起步晚，发展快。2019 年以前，国内未能攻克关键中间体技术，且无终端消费市场，企业主要承担聚乳酸制品加工环节，需进口聚乳酸树脂制成终端产品后出口至欧美等发达区域。随着国内企业陆续打通聚乳酸全产业链，以及“限塑禁塑”的稳步推进，中国聚乳酸行业逐渐转向了“内外双循环”的新发展格局。由于聚乳酸作为生物新材料应用前景的日益看好，近年国内一些玉米深加工企业和生物化工企业开始投资进入聚乳

酸行业，随着海正生材及中粮科技能源（榆树）有限公司等 PLA 生产线的建设，预计目前国内 PLA 年设计生产能力近 20 万吨。

单位：万吨/年

企业名称	所属地区	产能
Natureworks	美国	15
TCP	荷兰	10
Synbra	荷兰	5
Teijin	日本	1
Hycail	芬兰	0.5
Uhde-Inventa-Fischer	德国	0.05
国外产能合计	-	31.55
丰原生物	中国	10
海正生材	中国	4.5
中粮科技	中国	3
同杰良	中国	1
光华伟业	中国	1
国内产能合计	-	19.5
全球产能合计	-	51.05

数据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申万宏源研究

目前，国内企业用于生产聚乳酸的原材料——丙交酯的国产化替代已实现突破，海正生材、丰原生物、金丹科技、中粮科技等公司相继通过合作研发或技术引进方式掌握了丙交酯生产技术。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506,336,264.56	2,185,402,728.73	2,180,361,543.12	14.95%	1,751,131,954.37	1,751,131,954.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26,392,016.25	1,411,047,163.27	1,407,518,333.34	8.45%	1,301,347,038.61	1,301,347,038.61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534,615,763.09	1,438,361,302.74	1,442,122,128.35	6.41%	1,027,255,392.26	1,027,255,39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132,230,306.43	132,711,426.20	129,182,596.27	2.36%	119,629,812.6	119,629,812.60

东的净利润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8,909,384.66	110,063,045.66	106,534,215.73	21.00%	105,681,353.25	105,681,353.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589,312.52	48,729,701.04	52,136,499.44	209.94%	152,067,535.41	152,067,535.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	0.73	0.72	1.39%	0.72	0.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3	0.73	0.72	1.39%	0.72	0.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3%	9.72%	9.47%	-0.44%	11.28%	11.28%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1年12月31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解释15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77,584,484.39	429,137,088.29	352,074,729.54	375,819,460.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185,548.57	44,955,804.45	19,796,634.13	24,292,31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191,601.14	48,062,369.52	19,899,658.61	20,755,755.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27,718.72	-781,844.07	153,714,162.42	-12,070,724.5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54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0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鹏	境内自然	32.69%	59,049,600.00	59,049,600.00	质押			2,736,000.00	

	人					
广州诚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44%	11,631,900.00	0.00		
深圳首中教育产业发展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9%	9,554,400.00	0.00		
于培星	境内自然人	3.58%	6,468,022.00	4,851,016.00		
史永祯	境内自然人	3.32%	6,004,000.00	4,503,000.00		
崔耀军	境内自然人	2.70%	4,880,000.00	3,660,000.00		
陈飞	境内自然人	2.19%	3,956,080.00	2,967,060.00		
王然明	境内自然人	1.93%	3,490,080.00	2,617,560.00		
王金祥	境内自然人	1.53%	2,757,620.00	0.00		
于敏	境内自然人	1.46%	2,635,206.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一致行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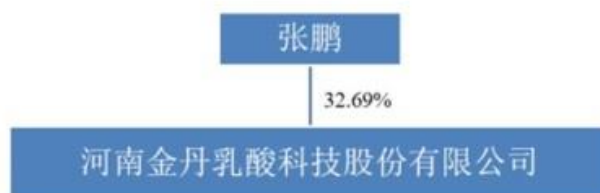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1 年股东权益分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2.成立全资子公司河南省聚乳酸可降解材料产业研究院有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2022 年 7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和《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3.公司开展商品套期保值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和《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